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 「桃園市113年度本土語言補充教材課文及教學活動設計徵選活動」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24/11/16 10:50:28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中華民國113年9月24日桃教小字第11300868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參賽對象： 歡迎全市各公立國中小教師報名送件，每件作品作者限定由一至四名共同創作（不需為同校），且每人參賽以三件為限。
- 三、 重要時程：
 - (一)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2月07日(五)止。
 - (二) 審查作業：114年2月19日(三)。
 - (三) 成果發表會：114年3月26日(三)13:00~17:30。
- 四、 獎勵內容：
 - (一) 作品名額及獎勵內容如下：
 - 1、 特優，取2件作品，核發作者5,000元禮券，並頒發獎狀。
 - 2、 優等，取3件作品，核發作者4,000元禮券，並頒發獎狀。
 - 3、 甲等，取4件作品，核發作者2,000元禮券，並頒發獎狀。
 - 4、 佳作，取3件作品，核發作者1,000元禮券，並頒發獎狀。
 - (二) 評審會議得就參賽件數，酌減錄取件數，並移至另一組增額使用。未達水準者得從缺，倘作品屬共同創作時，禮券由作者群均分。
 - (三) 依據桃園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獎勵案件核發禮券以參賽前20%頒發禮卷，不足額時得從缺。
- 五、 收件方式：
 - (一) 紙本文件部分，請用信封裝妥，並於信封上註明作品名稱、組別、參賽單位、作者等，於截止日前送（寄）達桃園市華勛國民小學學務處收。地址：32077桃園市中壢區榮民南路205號。聯絡電話：(03) 4661587轉310或311。
 - (二) 電子檔案部分，檔案名稱請加文件項目編號並加以校名和參賽者姓名命名，例如：1華勛國小劉瓊文，email至wendyliu@hses.tyc.edu.tw。繳交電子檔後，請電洽或email向華勛國小學務處劉主任確認。
 - (三) 紙本文件、電子檔案皆需完整繳交。
- 六、 聯絡電話：(03) 4661587轉310或311。